

附件 1: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审慎、科学决策公司重大事项，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及决策水平，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概述

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经受住了疫情防控的重大考验。公司董事会加强对行业发展形势的研判，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切实加强管控和指导，发挥了决策核心作用。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81,616 万元，营业收入增长率 38.23%；净利润 9,814 万元，净利润率 12.03%。公司 2020 年度资产总额 143,341 万元，负债总额 39,793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03,548 万元，资产总额增长率 74.77%。公司经营表现出以下方面的特点：

（一）大客户合同额增长迅猛

大客户合同额增长迅猛，主要客户中有 4 家合同额过亿元，最大客户合同额 1.8 亿元，公司的竞争力显著增强。

（二）新产品、新产线建设取得突破

随着 5G 通信技术、智能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和成熟。声表、晶振、3D 传感器等消费电子领域需求迅速扩大，公司智能产线全线贯通，消费类外壳实现批量生产；

（三）公司 IPO 工作取得重要进展

2020 年 11 月 5 日，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第 159 次会议审核通过。2020 年 12 月 11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371 号），2021 年 1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标志着公司将插上资本的翅膀，迈向新的目标。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2020 年，公司董事会在进一步明确经营目标的基础上，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着眼点，以加强制度建设为支撑，强化内控制度建设，控制经营风险，优化产业结构，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0 年度，股份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4 次，具体届次及审议情况如下：

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审议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0.2.2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确认公司 2017-2019 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短期流动资金信用贷款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0.7.27	关于确认公司三年一期财务报表、财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增加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0.11.14	《关于豁免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前 5 日通知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募投项目中分配原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12.4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下属委员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重大关联交易、聘用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评价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定期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向公司管理层了解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与注册会计师面对面沟通审计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认真审计的前提下及时提交审计报告。

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目标与经营计划及十四五发展纲要等事项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议，发挥了监督作用，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对董事、高管的薪酬进行审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以诚信、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有效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忠实行使了独立董事权利，切实维护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较好发挥了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如下：

单位：次

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	出席董事会	缺席董事会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	应出席专门委员会	出席专门委员会	缺席专门委员会	列席股东大会
石瑛	4	4	0	否	3	3	0	1
李有星	4	4	0	否	2	2	0	1
袁蓉丽	4	4	0	否	3	3	0	1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具体届次及审议情况如下：

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审议情况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020.3.1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确认公司 2017-2019 年度财务报表、财	审议通过

		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短期流动资金信用贷款的议案	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三、新冠疫情对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2020 年初爆发的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的影响情况为：公司于 2 月 5 日接到工信部《关于组织做好红外体温检测仪及配套零部件生产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的函》（工电子函[2020]46 号），明确指示中瓷电子紧急生产防疫物资红外测温仪的配套元器件红外探测器管壳，公司于 2 月 5 日紧急恢复相关产品生产；并于 2 月 10 日在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疫工作的同时，正式复工复产。

虽然疫情的发生对公司及下游客户一季度生产经营的开展带来一定影响，但由于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上述影响为暂时性影响，仅导致部分订单执行的延后，未导致订单取消，对于第一季度延期生产交付的产品，公司已积极在二季度予以赶工，保证了生产交付计划的及时落实。公司 2020 年度克服了新冠疫情的影响，经营业绩取得持续提升。

四、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安排

2021 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亦是公司重要攻坚期和转型升级期。董事会将继续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统领，加快各项制度的实施与落地，建立科学规范、灵活高效、市场引领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具体如下：

1、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落实监管规定

董事会将继续认真落实有关单位的各项监管要求，确保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品牌价值与市场认可度。

2、维护股东权益，促进公司业绩增长

董事会将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精神，督促经营层持续高质量发展，确保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推动业绩持续增长，切实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3、谋划业务长远发展

按照公司总体规划和业务发展战略，本着对股东有利、对公司发展有利的基本原则，在科学论证、谨慎决策的基础上，借力资本市场，保持并加强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以上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